



2025年11月

生物多樣性政策

第一條 總則

宏全國際集團認知生物多樣性、生態系統及自然環境對於地球永續發展及人類福祉的重要性。為實踐「宏全永續 共築未來」之願景，宏全承諾在所有營運活動中，致力維護自然生態系統，並尊重、支持《生物多樣性公約》及《昆明-蒙特婁全球生物多樣性框架》所揭示之精神。

第二條 適用範圍

政策所涵蓋的範疇包含所有宏全集團整體營運活動、全體員工、供應商、承攬商、客戶及其他價值鏈夥伴。

第三條 核心策略與行動方針

一、營運選址與棲地迴避

1. 設廠評估：確保新廠址不位於生物多樣性敏感區，
2. 優先選址：優先設於工業區或產業園區，藉此降低對自然生態系統的直接干擾。
3. 零毀林承諾：禁止於國家級重要生物多樣性區域或鄰近區域從事營運或開發，確保無毀林與棲地完整性之保護。

二、法規遵循與環境控制

1. 將環境保護視為永續營運的基礎，並採取措施將營運對生態的負面影響降至最低：
2. 法規遵循：確保公司及供應商遵守當地生物多樣性保護法令與強制性標準。
3. 污染防治：嚴格執行空污與廢水處理程序，使各項排放物符合環保法規標準。
4. 資源永續：推動源頭減量，積極提升資源回收再利用比例，有效減少生產廢棄物對環境的間接負擔。

三、供應鏈管理與共同責任

1. 承諾要求：要求關鍵供應商簽署【供應商永續責任承諾書】，將生物多樣性要求納入合約義務。
2. 共同支持：號召供應商、承攬商、客戶及其他價值鏈夥伴，共同支持並履行保護生物多樣性承諾，以確保整體價值鏈的環境永續。

四、永續行動方針

1. 永續生態合作：積極透過地方政府、社區等外部專業單位共同合作，參與生態復育、環境綠化、環境教育等計畫活動，促進整體生態系統的正向發展。
2. 永續生態推廣：舉辦生態環境教育活動，深化員工及其家屬的生態保育意識與參與度。

第四條 管理與監測

將尋求學者、專家輔導進行生態多樣性調查及宣導活動，並定期於永續報告書中揭露本政策之執行進度與績效，確保承諾的有效實踐與透明度。

鄭雅文
董事長